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延期履行归还上市公司 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名下有部分实体资产正在对外出售处置，但由于存在查封冻结情形，资产变现与处置尚需时间。此外，控股股东目前正与相关方就相关合作事宜进行沟通、洽谈协商，其能否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前完成承诺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控股股东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及形成原因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统计核查，截至 2020 年 6 月 28 日，公司控股股东山东东方海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 136,986.66 万元，产生上述资金占用的主要原因如下：

2019 年，面对前所未有的困难局面以及由之前事项引发滋生的一系列问题，为快速解决上市公司存在的控股股东资金占用问题，公司控股股东已采取借款方式筹集资金 8.24 亿元直接用于归还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同时利用归还资金后的时间窗口加快出售旗下资产以彻底解决上市公司所有问题。此外，公司实际控制人亦将个人的现金、股票和房产等资产用于向企业融资提供担保，配合公司竭尽全力解决资金问题。但在实际操作过程中，受国家政策与行业环境等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在出售资产上进展缓慢，又赶上春节前突发疫情，相关资产受让意向

方也受到了很大的影响，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未能如期出售资产。另外，公司控股股东及相关人员内控意识薄弱，没有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内控制度的相关规定履行程序审核审批，导致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在收到控股股东相关银行进账单、归还凭证等证明材料后，对外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全部归还上市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及利息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公司控股股东已全部归还对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并全额支付利息。后经公司自查发现，上述归还资金来源为公司控股股东通过借款方式获得，并由上市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了担保，至 2020 年 3 月下旬因控股股东未能如期出售资产无法按期归还前述借款，债权人履行手续执行了公司 8.24 亿元的担保责任，故公司控股股东出现资金占用。上述 8.24 亿元在被执行前已计入上市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在被执行后计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资金占用事项，具体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被轮候冻结的情况》（公告编号：2020-046）等公告。

二、控股股东归还上市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2020 年 6 月 29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归还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30,000.00 万元，上述资金可正常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无权利瑕疵。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控股股东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降至 106,986.66 万元。具体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控股股东归还上市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累计已归还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30,000.00 万元，公司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 106,986.66 万元。

三、承诺延期履行的后续安排

原承诺内容：公司控股股东承诺于 2021 年 1 月 31 日前，将继续通过采取多种方式筹措资金，尽快继续归还上述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积极履行还款义务，保障上市公司利益，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也将全力督促控股股东制定切实可行的还款计划，尽快偿还剩余占用资金、解决问题。

延期履行承诺原因：经与公司控股股东沟通，在筹措资金过程中，控股股东

正在全力采取资产处置、股权合作、对外借款等方式积极筹措资金，目前其就上述事项正在与相关意向方沟通洽谈，积极推进事项进展。此外控股股东名下有部分实体资产正在对外出售处置，但由于存在查封冻结情形，资产变现与处置尚需时间。鉴于控股股东正与相关方就相关合作事宜进行沟通、洽谈协商，基于上述事实并根据事项进展，控股股东申请将归还上市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承诺期限延期至 2021 年 4 月 23 日前。

后续安排：公司控股股东承诺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前，将继续与相关意向方深入探讨合作事宜，制定切实可行的合作计划，尽快确定最终方案，尽快归还上述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积极履行还款义务，保障上市公司利益，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也将全力督促控股股东制定切实可行的还款计划，尽快偿还剩余占用资金、解决问题。

四、其他承诺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相关方不存在不符合监管指引要求的承诺和超期未履行承诺的情况。公司对控股股东延期履行承诺的情况深表歉意，特向广大投资者诚恳致歉。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谨慎决策并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30 日